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柯亭羽

電話：02-77491241

電子信箱：tyko728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師實字第115100606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師資培育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「師資生聯會增能系列活動」，請轉知並鼓勵貴校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師資生教育專業能力並增進教師知能與信念，本校師資培育學院協助師資生聯會辦理旨揭系列活動。又為履行師培大學社會責任，將研習資源與地方教育輔導區之北區縣市所轄學校分享，以協助現職教師增加教育專業知能。

三、旨揭活動場次如下：

(一)「融合教育與系統合作」講座

1、時間：115年3月24日（星期二），下午7時至9時。

2、講座：臺北市國小特殊教育楊元安教師。

(二)「教甄試教與口試實戰工作坊—從準備到臨場表現的關鍵策略」工作坊

復興高中 1150319



MVAA1156002765

1、時間：115年4月21日（星期二），下午7時至9時。

2、講座：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小邢小萍校長。

(三)各場次活動訂於本校和平校區I（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）樸大樓203教室辦理。

四、本次研習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wh64bFmACZish9xo7>。

(二)報名期間：各場次活動2週前開放報名至活動前3日止，名額有限，額滿將提早結束報名。

(三)各場次活動全程參與教師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研習時數（參與1場次核發2小時；參與2場次核發4小時），請貴校協助轉知並鼓勵貴屬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及實習學生）報名。

(四)本案計畫相關事宜請洽詢本校師資培育學院，電話（02）7749-1241或1238；報名事宜請洽詢本校師資生聯會會長張同學，newntnutel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宜蘭縣高級中等學校、金門連江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本校師資培育學院實習與地方輔導

組
電子公文
2025/03/19
12:17:54
交 換 章

校長 宋曜廷